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廉江分局

关于廉江东升农场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一期配套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初审意见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廉江东升农场农业光伏发电项目一期配套送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①新建 110kV 送出线路起于粤电东升农场光伏 110kV 升压站构架(起点坐标:110° 520.322"E.21° 4348124N)，终止于石岭 110kV 变电站内新建电缆终端平台(终点坐标:110° 723.353"E.21° 3830.841N)，线路全长约 13.34km，全线采用单、双回路架空、单回电缆混合设计，其中新建双回路架空约 3.67km(以粤电东升农场光伏 110kV 升压站往石岭 110kV 变电站方向为线路前进方向，本工程架设左侧，右侧为预留远期通道，本期一并架设)：新建单回路架空 9.32km：新建单回路电缆敷设 0.35km；②110kV 石岭变电站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完善 110kV 分段间隔，改造均在预留的备用间隔场地内进行，无需新征地。项目新建铁塔 40 基(其中新建单回路直线塔 13 基，单回转角塔 16 基，新建双回路直线塔 5 基，双回转角塔 6 基)；总占地面积 7800m，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1200m，临时占地面积 6600m²；项目总投资 145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77 万元，占总投资的 5.3%。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但需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手续后方能建设，项目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湛江市生态环

境技术中心和评审专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确保不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我局原则同意《廉江东升农场农业光伏发电项目一期配套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湛江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的评估意见和专家评审意见。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廉江分局

2023年7月27日

